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交通部臺灣區國道高速公路局 函

地址：24303新北市泰山區黎明里半山雅70
號

承辦人：張則斌

電話：(02)29096141#2355

傳真：(02)22975645

電子信箱：bin@freeway.gov.tw

受文者：交通部公路總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6月1日

發文字號：管字第1046004631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請協助利用貴單位轄管電子字幕機（LED）、資訊可變標誌（CMS）或其他資訊顯示設備宣導「104年端午節連假國道交通疏導措施」，至紉公誼。

說明：

一、宣導期間為104年6月6日至6月21日止，提供下列宣導文字供參：

（一）端午節連假每日之前一日23時至當日6時國道全線雙向暫停收費。

（二）端午節連假除暫停收費時段外，國3「新竹系統至燕巢系統」路段8折收費。

（三）6/19及6/20兩日之7-12時國5南下實施高乘載管制（宣導期間為104年6月6日至6月20日止）。

（四）6/20及6/21兩日之15-20時國5北上實施高乘載管制。

（五）6/19之0-18時封閉國1平鎮系統南下入口匝道。

（六）6/21之0-24時封閉國1埔鹽系統及國3竹南之北上入口匝道。



(七)端午節連假往來臺中走國1，南北長途走國3，短途請走省縣道。

(八)假期往返宜蘭，請多搭乘臺鐵列車或國道客運。

(九)查詢國道即時路況及疏導措施，請撥1968或上交通部網站。

二、若所轄設備有字數限制，請自行調整文字內容。

三、另請內政部警政署國道公路警察局參考前述內容利用「168專線電話」協助宣導。

正本：交通部觀光局、交通部民用航空局、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、交通部公路總局、交通部航港局、基隆市政府交通旅遊處、臺北市交通管制工程處、新北市政府交通局、宜蘭縣政府建設處、桃園市政府交通局、新竹縣政府交通旅遊處、新竹市政府交通處、苗栗縣政府工務處、臺中市政府交通局、彰化縣政府工務處、南投縣政府工務處、雲林縣政府工務處、嘉義縣政府建設處、嘉義市政府交通觀光處、臺南市政府交通局、高雄市政府交通局、屏東縣政府城鄉發展處、內政部警政署國道公路警察局、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、高雄捷運股份有限公司、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

2015/06/01
11:48:06
文章

